

伦理困境与和谐诉求

——当代社会变迁下的伦理现象透视

吴沁芳 ●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013025052

D648.3
18

伦理困境与和谐诉求

——当代社会变迁下的伦理现象透视

吴沁芳 · 著



北航

C1632183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D648.3
18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伦理困境与和谐诉求:当代社会变迁下的伦理现象透视/吴沁芳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2.12
ISBN 978-7-5161-2051-4

I. ①伦… II. ①吴… III. ①社会公德—研究—中国
IV. ①D648.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02341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徐 申
责任校对 李 莉
责任印制 王 超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158号(邮编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om.cn>
中文域名:中国社科网 010-64070619
发 行 部 010-84083685
门 市 部 010-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装 三河市君旺印装厂
版 次 2012年12月第1版
印 次 2012年12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10×1000 1/16
印 张 18.75
插 页 2
字 数 318千字
定 价 56.00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电话:010-6400979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始于忧患 才能终于安乐

陈 瑛

人类的烦恼，可以说是无时不有，无处不在，就是在大好形势下，都难以避免。就说汽车吧，自从发明以来，使人的行动快捷了不少，却带来了燃料的消耗，交通事故的增多，看看中国人的富裕程度提高了以后，马路上、院子里到处是汽车所引起的空气污染、交通堵塞，真是叫人头痛。再如电脑和网络的普及，办公和通讯确实方便了，但是低级庸俗的信息铺天盖地，网上欺诈案件层出不穷，对于青少年的危害，更是令人触目惊心。人类社会道德的发展何尝不是这样，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社会经济关系的深刻转变，空前的大发展大繁荣，也伴随着人们价值观念、生活方式的巨大变化；在社会道德进步的同时，也带来了许许多多的困惑，真使人有“一片飞花减却春，风飘万点正愁人”（杜甫：《曲江》）之感。

面对着改革开放以来出现的这些道德困惑，怎么办？是闭目塞听，视如不见，还是一味地抱怨、批评甚至于全盘否定？吴沁芳同志不赞成那样做，她撰写的这部《伦理困境与和谐诉求——当代社会变迁下的伦理现象透视》，在感叹“中国社会以及生存于其中的人们被逼到了严峻的境地”之余，更以“伦理困境”为切入点，分别从社会、家庭和个体三个层面入手，考察了当今中国社会存在的各种道德失范现象，分析了当下中国社会亟待解决的诸多伦理问题。在多维度探讨社会道德现状的基础上，为解决各种伦理问题、走出伦理困境提出了许多具有建设性的思路和对策。在此基础上，该书力求为伦理生活的有序化以及道德生活的纯净化探寻出路，进而为社会生活的和谐化寻求积极有效的伦理支撑。她的这种把挑战当成机遇，认真科学反思，积极迎难而上的态度，体现了我国广大伦理学工作者的意愿和态度：力图在伦理道德领域里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事业添砖加瓦，并努力搞好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建设。这是一条正

确的大道，既科学合理，又反映着中国人民的利益和要求。

在这本书中，作者试图从伦理学和社会学的视角，考察当代中国大变革的时代背景下，社会伦理生活所呈现的状况；反思当今中国伦理生活面临的主要矛盾和困境，并在此基础上探求化解矛盾、摆脱困境的有效途径和方法，借以为和谐社会的构建寻找伦理道德的“支点”。该书分为上篇、中篇、下篇三大部分，分别探讨社会伦理困境、家庭伦理矛盾以及个体道德冲突，构成了一个对社会伦理困境的相对完整的考量。其中，每一部分的基本结构包括了“困境”和“出路”两大方面的内容。这样一种内容结构的安排，从现实的角度看，主要是基于对社会伦理生活的相对全面的考察；而从理论的视角看，则大体考虑到对社会伦理问题主要界面的关注和思考。该书有两个方面的独特之处：一是强烈的问题意识。作者以关注和透视中国社会伦理困境为出发点，以营造和谐伦理关系与构建和谐社会为落脚点，善于从人们熟视无睹的社会现象中发现伦理问题，探寻这些伦理问题的成因，在此基础上提出了解决社会伦理困境的现实途径。二是体现了洞察问题与学理分析的有机统一。作者既关注对社会伦理现状的考察，又重视学理分析和逻辑论证，注重各种观点的事例支撑和社会意义的挖掘，较好地做到了问题与主义、理论与实践的有机结合。这些都是值得肯定的。

可以看出，吴沁芳同志对于当今中国的道德体系存在状况有着自己的观察和思考。一方面，对于“新道德”——即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社会主义道德体系她表明了自己的赞成和拥护态度，认为它反映了社会主义国家在道德建设方面的主张和追求，具有符合社会主义发展要求的进步性和一定的现实性。另一方面她也对于新道德有所批评，认为它“内容的简单化、生硬性，规范要求的表层化、机械化，以及缺乏贴近现实的、操作性强的方式与手段，故而实施的效果不尽人意”。这些意见也许有一定道理，但是，在我们看来，新道德的这些所谓的缺点和不足，正是发展过程中难以避免的。幼稚嫩弱不是毛病，在抗击几千年来旧的道德习惯势力的斗争中，要在十几亿人民中普及和发展起新道德来，无疑是一件万分困难、极其艰巨的伟大事业。我们千万要爱惜这些宝贵的幼芽，扶助她健康成长起来。

由于伦理困境这个问题的新颖和庞大，这本书不可能句句正确，更不可能全面细致。但是如古人所说：“多才惹得多愁，多情便有多忧”

(元·徐天斋《题情》)，吴沁芳同志这部《伦理困境与和谐诉求》，正是一部流溢着智慧的才情之作：其“情”乃是古代仁人志士所谓的“忧以天下，乐以天下”，而终日“进亦忧，退亦忧”，是出于一位学者对于国家民族，对于人民群众的责任心和使命感；其“才”则表现为捕捉苗头的眼光，分析问题根源的思索，以及谋求出路、破解谜局的精神力量。

今天，我们化解伦理忧患和道德困惑的正确道路，不能像当年辛弃疾所说的那样，“欲上高楼去避愁，愁还随我上高楼”（《鹧鸪天》），而应该像沁芳这样，不再停留在个人的象牙之塔里，发抒无用的情感，而是要回到现实的大地上，和人民群众一起，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作指导，搞好我们的思想道德建设，共同创造中国人民美好的未来。

2012年1月25日于北京

目 录

导论 社会变迁下的伦理生活困境	(1)
一 “伦理困境”的学理界定及其基本特征	(3)
二 当代中国的道德生活现状及其困境	(7)
三 导致伦理困境的主要原因	(9)

上篇 社会伦理困境及其和谐诉求

引言	(17)
第一章 社会分层的多样化及其伦理影响	(20)
一 社会分层问题的伦理意义	(20)
二 当代中国社会分层状况	(21)
三 社会分层对社会生活及伦理关系的影响	(27)
四 社会分层的合理化及伦理关系的和谐化	(35)
第二章 利益分配的差异性及其伦理困境	(41)
一 利益分配差异的含义、构成及其表现	(42)
二 收入分配差距的现状、成因及其伦理影响	(46)
三 利益集团间的矛盾冲突及其社会影响	(60)
第三章 公平正义的价值理念及其和谐诉求	(82)
一 公正观的“语境”差异及其意义	(83)
二 平均主义的历史诉求及其启示	(87)
三 公平正义的现实追求及其合理性	(93)
四 公平正义公正观的价值优越性	(97)
五 确立“和而不同”的社会公正体系	(100)

六	正义环境的产生及其实现条件	(106)
第四章	公共生活的困境及其道德性追求	(116)
一	“公域”与“私域”的界分及其意义	(117)
二	公共生活的无序化及主体道德性反思	(120)
三	道德良知在公共生活良序化中的独特作用	(124)
四	道德良知的形成与培育途径	(135)

中篇 家庭伦理矛盾及其和谐诉求

引言	(145)
第一章 婚姻家庭关系的嬗变轨迹	(147)
一 婚姻家庭模式的历史演变及其反思	(147)
二 婚姻家庭模式的当代形态及其影响	(151)
三 婚姻家庭关系的基本构成及其当代特征	(157)
第二章 婚姻家庭关系的现代困境及其反思	(170)
一 夫妻关系的现代困境	(170)
二 亲子关系的现实冲突	(188)
三 造成不良亲子关系的原因及其化解途径	(200)
第三章 两性关系及婚姻家庭的和谐化诉求	(204)
一 两性关系的现代价值取向及其评价体系	(204)
二 性别和谐及婚姻家庭的和谐化诉求	(215)
三 人格和谐：现代家庭和谐的重要精神维度	(222)

下篇 个体道德冲突及其和谐诉求

引言	(237)
第一章 道德个体的生存悖论	(238)
一 生命本体的始源性悖论	(239)
二 道德个体的悖论性存在状态	(241)

三	消解悖论——道德个体之生存张力	(247)
第二章	个体道德冲突的“两难”困境及其突破	(252)
一	道德“两难”冲突的含义及其客观表现	(252)
二	“两难”冲突的内在机理及其主要特点	(258)
三	道德“两难”冲突的化解之道及其选择尺度	(261)
第三章	个体“亚健康人格”状态及其社会影响	(264)
一	人格的含义及其存在现状	(264)
二	“亚健康人格”的界定及其现象扫描	(268)
三	亚健康人格类型及其负面影响	(270)
四	亚健康人格的社会成因	(276)
第四章	人性化——和谐道德生活的根源性依据	(280)
一	当代社会道德实现的困境	(280)
二	道德现实化的人性依据	(282)
三	和谐道德生活的人性化追求	(287)
后记		(289)

导论 社会变迁下的伦理生活困境

迄今为止的人类发展史表明，人是最矛盾的存在者：它既创造和改变着世界，又破坏和毁灭着世界。一方面，人作为万物之灵长，在改天换地的进程中创下了辉煌业绩，建造了其他生灵无以匹敌的社会大厦，因此而拥有了引以自豪的独特地位；另一方面，人类又常常困惑于自己的所作所为，为自己制造出的种种麻烦、矛盾以至罪恶而烦恼和痛苦。在离开人类童年越来越远的今天，反观人类走过的足迹，禁不住产生这样的疑问：今天的人类比之前人究竟是生活得更美好、更有意义、更有前景了？还是在与自然对立、与他者疏离、同时在自我的分裂中越发走向衰败的境地？换言之，不论是作为“类”的存在者，还是作为类内的个体，今天的人类——更像是一个生机勃勃、惬意快乐的自然之子生存着，还是作为一个离开人性越来越远的痛苦的畸形动物存在着？

其实，人们已经十分清楚地看到，在当代，人类的全体正在为它制造的各种麻烦困扰着：战争、贫困、疾病、专制、不平等……而人类个体则被各种生理和心理的问题严重折磨着。尽管医学发达、科技先进，现代人的寿命延长了，但人们并没有因此而更健康、更快乐、更幸福。相反，忧郁、焦虑、冷漠、麻木……亚健康的或病态的现象更多的出现在我们的生活中。因此，当我们为人类所创造的社会文明欢呼雀跃的时候，尤其是在面对 20 世纪以来人类所获得的突飞猛进的大发展而倍感荣耀之时，切不可忘乎所以了。应当清醒地意识到，虽然“人们尽可以从最乐观、最进步的意义上描述新的世纪、新的时代、新的社会，但在具体的生活中，人们所直接面对的事实，却是一个个愈来愈让人感到难解的困惑、谜团，或者说，遇到一个个难解的悖论。科学技术进步了，文学艺术却平庸了；经济愈来愈繁荣了，政治却愈来愈腐败了；物质生活更丰富了，精神生活却更贫乏了；人愈来愈长寿了，人的生命的价值却愈来愈苍白了；人的头

脑愈来愈灵了，人的情感却愈来愈冷了；人的工具理性愈来愈精密高级了，人的道德品质却愈来愈丧失沉沦了”。^①

从当代中国现实看，社会发展模式的转变、外来文化形态的侵袭，以及由此而带来的社会变迁的加速，引发了大众从价值观念、生活方式、身份角色及生存状态的巨大变化。人们在惊喜于科学技术快速发展、物质生活蒸蒸日上的同时，不无担忧地发现：文化的衰退正随经济的发展接踵而来、精神的凋敝正与物质的繁荣比邻而居、而道德的萎缩亦与物欲的膨胀共生并存。人们明显感受到，上述诸种相生相成的矛盾以致危机现象，已经将中国社会以及生存于其中的人们逼到了严峻的境地。尽管，我们不能否认，现实中存在的种种问题和矛盾，是社会转型过程中难免带来的泥沙俱下，也是社会在其发展进程中必然会呈现出的良莠不齐。但如此严峻的现实，已迫使人们不能不重视并正视这一切，并且不能不有所反应和作为。换言之，面对上述现状，一味地抱怨、批评甚至于全盘否定是无济于事的，我们所应做的是：既要冷静考量当代社会的客观现实，揭示其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其带来的种种影响；又要深刻反思导致如此状况的主要原因，并积极寻求改变现状的良方。

本书试从伦理学和社会学的视角，考察当代中国大变革的时代背景下，社会伦理生活所呈现的状况；反思当今中国伦理生活面临的主要矛盾和困境，并在此基础上探求化解矛盾、摆脱困境的有效途径和方法，借以为和谐社会的构建寻找伦理道德的“支点”。

需要指出的是，尽管社会生活有着丰富复杂的构成，且其中最令人注目、最为直观外化的是社会的经济、政治和法律生活。但切不可因此而忽略了，还有并不那么直接外显、也似乎在短期内并不见得带给社会以显著影响，但却是最为基本且影响更为深厚的——社会伦理生活。它不仅是一种诞生最早（与人类社会的出现几乎同时），作用最为广泛的社会生活领域，而且，它还通过在经济、政治及法律等生活层面的渗透而对社会生活的诸多领域发生着影响力。因此，我们关注并考量社会的伦理生活，其意义就不仅在其本身，还因为它所具有的基础地位而对其他社会生活发挥着的独特辐射力。更重要的还在于，道德所具有的无所不在的感召力和特有的约束力。人们可以通过伦理生活中的道德力量，对社会生活的负面现象

^① 黎鸣：《道德的沦陷》，中国出版社2004年版，第203—204页。

进行鞭挞和干预，以道德关怀之“善”克服现实生活之“恶”，以求营造出“良善”的社会生活环境。

综观现实我们不能不承认，当代中国的伦理生活正呈现出从未有过的多元复杂状况：一方面，伴随社会转型以及社会变迁的加速，人们基于血缘、地缘关系而维系起来的基本伦理关系发生了不同于传统社会的巨大变化，显现出多维复杂的人伦关系现状；另一方面，社会成员的道德价值观念、道德行为方式，以及社会的道德规范体系，都出现了不同于以往的重大改变。而且，在一定范围内和相当程度上呈现出严重的“道德失范”现象。对此，人们不仅有目共睹，而且感触颇深。从一个更大的层面上看，在愈发复杂多变的当下中国伦理生活中，存在着十分复杂且严峻的“伦理困境”，而且它们正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不同程度的影响着我们的生活，制约着社会的发展。倘若我们忽视了伦理生活中的这些矛盾和困境，任由其累积和蔓延，不仅会导致社会伦理生活的混乱，以及道德生活的加速失范，亦将危害整个社会机体的健康，破坏社会的和谐发展。本书试图通过考察发生在不同社会生活层面的伦理困境，分析它们形成的原因及其造成的社会影响，力求为伦理生活的有序化以及道德生活的纯净化探寻出路，进而为社会生活的和谐化寻求积极有效的伦理支撑。

一 “伦理困境”的学理界定及其基本特征

言及“伦理困境”，我们首先需要对“伦理”以及与之密切相关的“道德”概念进行一些阐释，而后再就社会伦理生活中的“困境”现象予以学理上的解析。

从词源学角度看，“伦理”一词是由“伦”与“理”组合而成的。古代对“伦”的解释有三种：其一，《说文》中曰：“伦，辈也”。其二，《礼乐·乐记》曰：“乐者，通伦理者也”。其三，郑玄注“伦理”曰：“伦，类也。”对“理”的诠释也有多种，如《说文》曰：“理，治玉也。”郑玄《乐记》注曰：“理，分也。”戴震《孟子字义疏证》曰：“理者，察之而几微必区以别之名也，是故谓之分理”，“理”指事物内在的机理、秩序。杨惊《荀子·臣道篇》注曰：“言推近以知远，以此为条理也。”颜习斋曰：“凡理必求分析之精，是谓穷理。”（《颜氏学记》）。李恕谷曰：“理者，物之脉理也”（《大学辨业》）。《韩非·解老》曰：

“理者，成物之文也，万物各异其理，而道尽稽万物之理。”后来，“理”又有了几种引申义：如物理之“理”、人文之“理”、科学之“理”、管理之“理”等，^①在最基本的意义上，或在国人的传统认知中，“伦理”主要指的是“人伦之理”，即建立在血缘亲属关系基础上的人际秩序和行为规范，在内容上可主要包括人伦之秩序以及人际关系之合理等。

谈到“伦理”，必然离不开“道德”的问题。我们看到，不论在现实生活中，还是在学术研究中，这两个概念常常相互并称，并且互换使用。这种做法已经引起了学者们的关注和重视，并提出了不同看法：有些人认为，二者之间意义基本相同，因而可以互换使用；而有些人则认为二者之间存在着明显区分，在使用中应当有所区别、有的放矢。作者赞成后一种观点，并认为，不仅要在学理上严格区分它们之间内涵与外延上的差异，更重要的是，通过这一区分，能够更加明确二者在现实生活中各自的存在位置以及所具有的社会意义。而且能够在比较的基础上，弄清二者的相互关联性以及相互作用的机理。

“道德”一词原由“道”与“德”组合而成，是一个复合词。“道”，从行从首。许慎在《说文解字》中说：“道，所行道也”，原意指道路，后来引申为法则、规律和规范。在古代思想史上，“道”被广泛应用于不同的领域：有宇宙本体论的“道”，比如在《道德经》中“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第四十二章），没有“道”就没有万物；“道”是支配物质世界或现实事物运动变化的普遍规律。有政治意义的“道”，管子说：“道也者，上之所以导民也”（《管子·君臣上》）；有人生论意义的“道”，如孟子说：“仁也者，人也，合而言之，道也”（《孟子·尽心下》）。“德”在古代通“得”，《说文解字》注“德者，得也”。“德”也有着多种含义，既有哲学本体论意义的“德”，如庄子说：“通于天地者，德也”（《庄子·天地》）。又有伦理学意义上的“德”，如孔子说：“主忠信，徙义，崇德也”（《论语·颜渊》）。朱熹在《四书章句集注·论语注》曰：“德者，得其道于心而不失之谓也”。按照朱熹的理解，“道德”即是“得道”：“德者，得也，行道而有得于心者也”（《四书集注·学而篇注》）。可见，在中国伦理思想史上，道德是个人按照一定的规矩

^① 参见尧新瑜《“伦理”与“道德”概念的三重比较义》，《伦理学研究》2006年第7期。

和规范长期身体力行后在自己内心有所得、有所收获的东西。^①也有学者认为：“道德就是个体对天道人道及其所处社会倡导的价值标准、伦理规范的洞察、领悟和践行。”^②

在西方伦理思想中，道德为 morality，伦理为 ethics，二者不仅拼写不同，含义也是不同的。moral 是指国家生活的道德风俗和人们的个体道德品性，是个人的主观修养与探索，是主观法；ethics 的原意为社会的风俗、习惯，是指客观的社会生活和伦理关系，是客观法。^③

综上所述，相比较而言，“伦理”偏重于指称社会的、客观的、客体的、宏观层面的“关系状况”，而“道德”则偏重于个体的、主观的、主体的、内倾性的“实践状态”。“伦理”更多地表现为社会生活的现象事实层面，“道德”则更多地强调个人的体悟、践履状态。在两者关系上，伦理生活是道德体认的事实基础，道德实践是伦理生活得以进行并健康有序化的主体支撑。社会伦理生活作为道德生活的基础提供了道德个体的实践活动土壤，孕育并展开了道德生活的图景。换言之，道德生活是作为一种精神现象（主观性的）内含于客观的社会伦理生活中的；而一定社会的道德品质和水平又以现实的结果反映着社会伦理生活的状况，它们或以积极的成分滋养着现实的伦理生活，或以消极的因素浸淫在人们的伦理生活中。因此，在社会现实中，二者共生互存、相互交织、互相作用。

基于上述，“伦理困境”便可有两个不同角度的界定，其一，广义角度：指普遍意义上的伦理困境，即社会生活中存在的所有伦理道德矛盾、冲突和危机。这些矛盾或冲突，既包括作为伦理生活最基本层面的社会伦理关系；也包括蕴涵在伦理生活深处并对人们的道德生活发生直接影响的伦理价值观念；还包括了体现这些社会伦理观念的各种个体道德行为上的表现。也就是说，“伦理困境”包括了社会伦理生活中从伦理关系到伦理观念以至道德行为等方面所存在的一切矛盾和冲突，它是一个多维度、多层面的存在状态。其二，狭义角度：仅指道德生活中的“两难困境”（也称为“道德冲突”）。指道德主体在进行道德选择时所遇到的矛盾状态，即道德主体在特定情况下必须做出某种选择，而这种选择一方面符合某一

① 参见王仕杰《“伦理”与“道德”辨析》，《伦理学研究》2007年第6期。

② 毛豪明：《“伦理”与“道德”辨正》，《安庆师范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08年4月。

③ 参见肖祥《“伦理”与“道德”之辨析》，《唯实》2006年第7期。

道德准则，但同时又违背了另一道德准则；一方面实现了某种道德价值，但同时又牺牲了另一道德价值，从而使主体陷入举棋不定、左右为难的境地。^① 在现实生活中，这种道德冲突，既可能是发生在同一主体面对不同道德体系间的准则规范而进行的艰难选择，也可能是该主体面对同一道德体系中不同道德原则规范间的痛苦抉择。而后者对主体的选择提出了更严峻的挑战，因为它往往要求该主体不仅要在“善”与“恶”之间做出选择，更要在“善”与“善”之间进行抉择。本书所探讨的“伦理困境”，包括了上述广狭两个层面的现象和问题。

从现实生活中存在的种种“伦理困境”看，它们普遍表现出以下一些类型和特征：

（一）伦理观念困境——不同伦理观念间的难以抉择

“伦理困境”主要是针对同一个道德主体而言的（这个主体可以是个人、家庭、团体、国家、民族等），当该主体面对一个行为选择时，首先面临的就是他应当遵循的伦理道德观念。选择怎样的伦理观念决定了他将会有怎样的进一步的作为。而在当下多元文化的交流碰撞中，道德主体面对着从未有过的多种价值观念的冲击，当他要做出某种道德行为选择时，往往便会在多种不同的伦理价值体系和道德准则规范前举棋不定、无法抉择，“社会变革，从价值取向的意义上说，即意味着旧的社会规范的式微与解体，新的价值体系的萌生与建立。而事物的消亡与新生都有一个过程，因此，在变革完成以前，必然会有一个旧规范与新价值交错并立的时期，并常常伴有新规则的暂时缺位而呈现出价值失范的局面。”^② 这就会使主体在道德活动开始之初便遭遇选择的困境。

（二）伦理标准困境——不同伦理标准间的无所适从

如果说，伦理观念选择主要指的是道德主体自身在行动之初的准备和启动，那么，伦理标准的选择则主要是在道德行为完成之后的评价和论断，是他人、社会或自我对某一种道德行为所做出的主观认识和评判。在社会生活中，由于伦理标准的差异，对同一种伦理观念或道德行为，人们

① 何建华：《论道德冲突中的行为选择》，《中共浙江省委党校学报》2001年第6期。

② 胡发贵：《社会转型时期道德作用的变迁》，《学海》2002年第2期。

会做出十分不同甚至截然相反的评价。如此一来,不仅评判者之间因为标准的差异,会产生对被评判者迥然相异的结论,从而使他们之间因分歧的多样化而产生一定程度的自我怀疑。而且,被评判者由于社会评价标准的相互差异以致冲突,也容易导致他(她)们在现实生活中呈现出无所适从的状态。

(三) 道德主体困境——不同道德主体间的无法兼顾

尽管我们看到,当代社会由于伦理观念及其价值体系的多元化,不仅带给道德主体以更多的自由选择空间,也带来社会生活丰富多彩的景象。但正是由于伦理观念与价值体系的过于多元化,使得人们在社会生活中缺乏一种主流价值观念的引导,容易出现众说纷纭、莫衷一是的状况。当面对不同道德主体时,人们便往往难以用相对统一而稳定的价值标准去确定其权利与义务,衡量其是非与优劣。其结果,必然会造成对某些社会成员褒奖有加,但对某些社会成员则惩罚失当的顾此失彼情形。

二 当代中国的道德生活现状及其困境

基于上述“伦理困境”的学理界说,联系我国当下的社会伦理生活,前述广狭两个角度的“伦理困境”,在社会现实中均有一定范围的存在和表现。而从更为集中体现社会伦理生活状况的主体道德生活层面看(狭义角度),所谓的“困境”问题有着更为典型而鲜明的表现,它们主要包括以下几方面:

(一) 道德观念多元化与一元化的对立

显而易见,在当今中国社会里,面对社会转型以及社会开放度的极大增强,“旧道德”(传统道德)逐渐丧失了原有的影响力,“新道德”(社会主义道德)的主导地位受到了挑战,而与此相应的则是外来道德带来的强烈冲击。然而,尽管社会变化造成了对不同道德体系的不同程度的影响,但是,道德作为一种基于长期社会生活而逐渐积淀下来的精神现象,具有相当的稳定性和持久性,它并不会因为社会客观现实的迅速变化而骤然消失。相反,它会以自身特有的方式在社会生活中持续发生影响,尤其处在转型中的社会框架里。因此,我们看到,今天的中国社会,道德观念

的存在以特别多元化的状态展现出来。应当承认，多元化有它积极的一面，它会使社会生活由于一定的丰富多样性而呈现出生机和活力。但如果任由这种多元态势随意发展，社会生活势必又会走向混乱无序。尤其是在伦理生活领域，倘若一个社会由多种道德观念并驾齐驱、平分秋色，社会伦理生活是难以健康有序发展的。反之一样，如果一个社会只是由一种道德价值体系主宰其伦理生活，那么，专制和封闭必然大行其道，其境况则更为可怕。因此，在多元与一元之间如何平衡和抉择，是我们今天面临的一大困境。

（二）道德规范多样性与无序化的矛盾

当下中国社会，由于新旧道德以及本土道德与外来道德的相互共存并共同发生着各自的影响力，由此，形成了社会道德规范的多样性和复杂性：人们一方面仍然受到传统道德规范的影响和制约，并在一定程度上延续了原有道德评价标准；又因为新的社会制度的道德追求，形成了不同于传统社会的道德规则体系；此外，由于强劲的外来道德文化（尤其是西方道德文化）的冲击，一些人又在不同程度上效仿西方社会的道德规范准则。如此一来，社会伦理生活呈现出格外复杂多样的状态。按理说，多样化本是形成社会生活丰富性的条件，它也能给社会主体以较大的自由选择空间。但问题的症结也在于此——由于当今中国社会正处于转型时期，各种生活方式以及各种规范体系都处在大变动、大调整阶段，人们一时还无法找到能够很好调适社会道德生活的合理模式和有效方法，因此也难以确立真正适合当今中国国情的层次化的道德规范体系，由此，便极易造成道德规范无序化的状态。

（三）道德行为崇高性与低俗化的冲突

由于社会道德观念和道德规范中存在的种种矛盾，进而便导致了道德主体行为方式的冲突性结果。虽然，在现实生活中，我们也能不时看到乐善好施、行善积德之人，甚至于境界高尚、造福一方的道德楷模。而政府亦运用自身的特有力量在适当时机褒奖道德先进、鞭挞丑恶行为。但是，面对复杂多元的社会环境，身处鱼龙混杂的现实情境，出现良莠不齐的道德个体实属正常。特别是处在目前这样一种拜金主义充斥、功利主义盛行的时代，不但追求高尚道德情操成为难事，就是想要洁身自好亦大不容